

一、重要提示
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行于2015年10月30日以书面传签形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出席董事16名,实际出席董事16名。
3.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且未经审计。
4.1本报告中本行、公司或本公司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指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本行董事唐双宁、行长赵欢、主管财会工作副行长卢鸿及计财部总经理陈昱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的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规模指标(人民币亿元)			
总资产	3,696.815	2,737.010	12.7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	216,361	178,975	20.0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市价(元)	4.21	3.63	9.92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业绩(人民币亿元)			
营业收入	70,047	67,930	2.0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3,876	23,322	2.3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41	23,285	2.39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61	0.50	2.00
盈利能力(%)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3	18.88	-2.06个百分点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现金流指标(人民币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94,991	74,024	163.42

注: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及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在计算时剔除了发行优先股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7-9月	2015年1-9月
非经常性支出收回(或损失)	-2	-4
偶发性收入返还、减免	2	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4	48
消除股东净收入	1	-2
其他非常性收益(损失)	3	1
所得税影响	-12	-17
非常性损益合计	26	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常性损益	24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常性损益	2	2

2.2资本充足率及杠杆率指标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2012年6月7日发布)计量的截至报告期末的资本充足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一级资本净额	194,768	190,030
二级资本净额	214,757	209,996
资本净额	251,346	246,496
风险加权资产	2,109,976	2,072,46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3	9.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8	10.13
资本充足率	11.01	11.01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中国银监会2015年1月30日发布)计量的截至报告期末的杠杆率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一级资本净额	194,768	190,030
二级资本净额	214,757	209,996
调整后的资本净额	3,656,207	3,509,192

2.3中国会计准则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显示的2015年1-9月净利润和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无差异。

2.4经营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30,868.1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8%;负债总额为28,699.0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21%;存款余额为19,593.3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72%;贷款及垫款余额为14,685.2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01%。

年初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实现净利润239.1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7%。实现营业收入700.4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92%,其中实现利息净收入496.5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24%,占比70.89%;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02.6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72%,占比28.92%。

年初报告期末,本集团发生营业支出384.3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71%,其中业务及管理费支出185.19亿元,同比增长11.71%;资产减值损失支出145.50亿元,同比增长14.13%。

截至报告期末,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等因素的影响,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为210.3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5.09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43%,比上年同期上升0.22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64.75%,比上年同期下降15.77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由优先股发行,利润增长等因素,本集团按照根据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为119.1%,比上年同期上升0.7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9.23%,比上年同期下降0.11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0.18%,比上年同期上升0.84个百分点。截至报告期末,由于利润增长等因素,本集团按照根据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算的杠杆率为5.87%,比6月末上升1.04个百分点。

2.5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A股828,569户, H股1,061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	股分类型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1,067,280,034	A股	23.69	-	-
	境内法人	127,036,000	H股	0.27	-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0,880,609,394	A股	23.31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6,862,621,500	H股	14.70	-	未知
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1,584,273,000	H股	3.39	-	-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161,123,000	H股	2.48	-	-
中国光大银行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072,736,988	A股	3.37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396,707,361	A股	2.99	-	-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762,913,367	A股	1.60	-	-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59,440,000	H股	0.13	-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762,002,403	A股	1.64	-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70,207,000	A股	1.01	-	-
广州广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310,746,842	A股	0.67	-	-

报告期末股东数与前十名股东数一致。

单位:股、%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6月30日
杠杆率	5.87	5.73
一级资本净额	214,757	209,996
调整后的资本净额	3,656,207	3,509,192

2.6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18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	股分类型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37,759,000	18股	0.21%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7,759,000	8股	0.11%	-
创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5,510,000	7股	0.09%	-
中国国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15,500,000	7.75	0.09%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5,000,000	7.75	0.09%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13,870,000	6.94	0.09%	-
华泰保健全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3,870,000	6.94	0.09%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3,870,000	6.94	0.09%	-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0,000,000	5.00	0.06%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0,000,000	5.00	0.06%	-
中国人寿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0,000,000	5.00	0.06%	-
上银基金关联企业一致行动人	境内法人	10,000,000	5.00	0.06%	-

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6,621,500股,除本行已获

悉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集团

股份公司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H股股数为1,584,273,000股,1.166,133,000股,127,035,000股和58,440,000股以外,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本行其余H股股数为3,936,740,500股。

3.重要事项

3.1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